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新生健康檢查通知單

新生家長及貴子弟，您好：

依 109 年 4 月 23 日教育部修正發布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第 2 條及第 8 條所示，為維護學生在校期間良好之健康狀態，新生入學時應實施健康檢查，以了解其身心狀態做為輔導依據，旨在維護學校衛生、預防傳染病之交互傳染、缺點矯治及異常追蹤等。

一、 新生健康檢查方式：

(一) 本校辦理團體健檢：113 年 9 月 9 日 (星期一) 下午 4 時 20 分至下午 6 時 (備註:最晚報到時間下午 5 時 40 分)。

1. 健檢場地實施人流管制，請依下列排定時段受檢，請先安排充裕時間，如有不便敬請體諒。
2. 現場收費並開立收據 (費用為現金新台幣 800 元)。
3. 健檢地點：圖書館(桃園分館)一樓，入館處走廊為報到繳費處。

| 報到時段 | 受檢所、系、科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6:20~17:10 | 數媒系(含日間部、進修部)、創科系(二技)、創研所 |
| 17:10~18:00 | 商設系、創科系(四技) |

4. 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請於 113 年 8 月 29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起至 113 年 9 月 8 日(星期日)下午 6 時前務必至網址：<https://check.ch.com.tw/NTUBCHECK/index.aspx> 填寫學生健康資料卡，填寫完成後不需列印。

(二)其他自行健檢方式：

1. 曾於 113 年 7 月至 113 年 8 月期間健檢過者(健檢日期為 113 年 7 月 1 日前者，恕不採用該報告)，請確認該次健檢項目是否符合本校學生健康項目(勞工、供膳、兵役體檢及職場勞工健檢項目皆不符合)，如項目缺少者，請補齊，亦可參加本校健檢，將完整檢查結果報告併同本校學生健康資料卡(學生健康資料卡請自行上網填寫後並列印，網址：<https://check.ch.com.tw/NTUBCHECK/index.aspx>，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前繳回環安衛中心環境暨健康保健組(弘毅樓一樓)。
2. 自行前往各公、私立醫院或其他健檢中心辦理健康檢查者，113 年 7 月 1 日(含)以後之健檢報告有效，請您務必先連結網址：<https://check.ch.com.tw/NTUBCHECK/index.aspx> 填寫學生健康資料卡，並列印學生健康資料卡，攜至受檢單位，並待檢查結果完成，加蓋受檢單位關防，始完成健康檢查程序，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前繳回學生健康資料卡至環安衛中心環境暨健康保健組(弘毅樓一樓)；抽血檢查約需 10-14 天時間始得知結果，請自行斟酌受檢時間。

二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健檢當天無須禁食。
- (二) X 光攝影：請穿著輕便休閒上衣(不要有珠珠、金屬、釦子、亮片、拉鍊等)，並勿戴項鍊、平安符、磁力項圈，勿貼膏藥和磁石，女性同學請盡量著運動型內衣(無調整帶、背扣、內衣鋼圈)，女性懷孕或疑似懷孕請勿照 X 光。
- (三) 如有上呼吸道症狀者，進入圖書館一樓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- (四) 環安衛中心環境暨健康保健組有停止或修改新生健檢方式之權利，若有最新資訊將於 113 年 9 月 6 日公告於環安衛中心環境暨健康保健組新生健檢專區網頁。

網址：<https://cesh.ntub.edu.tw/p/404-1056-104321.php?Lang=zh-tw>

依教育部 109 年 04 月 23 日修正發布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第六條規定：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後一個月內，應將檢查結果通知學生及家長」，故接受本校健檢結果之健康手冊一式貳份，一份由校方轉交學生；另一份將通知家長，以學生健康資料卡填寫之聯絡人資料為寄送依據，請確實填寫。(年滿 18 歲學生，若不同意寄送家長，則於健檢當日現場填寫不寄送同意書)。

- 如有洽詢事項，請致電環安衛中心環境暨健康保健組(弘毅樓一樓)葉護理師 02-23226097 或 (03)450-6333 分機 8029、王護理師 02-23226098